

菜籽油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中衡检测验字[2018]第 1 号

建设单位： 广汉市乡中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方世强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殷万国

项 目 负 责 人:葛孟芬

填 表 人 : 向 婷

建设单位: 广汉市乡中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电 话: 18090743617

传 真: /

邮 编: 618321

地 址: 广汉市新丰镇古城村七社

编制单位: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电 话: 0838-6185095

传 真: 0838-6185095

邮 编: 618000

地 址: 德阳市金沙江东路 207 号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菜籽油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广汉市乡中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广汉市新丰镇古城村七社				
主要产品名称	初炼油、调和油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初炼油 13600 吨、调和油 600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初炼油 13600 吨、调和油 60000 吨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6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4 年 10 月		
调试时间	2017 年 7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7 年 12 月 13 日、14 日； 2018 年 6 月 14 日、15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广汉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成都正检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四川众腾远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四川众腾远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总概算	5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5.0 万元	比例	7.00%
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31.5 万元	比例	6.30%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7 月 16 日）；</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 年 5 月 15 日）；</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起</p>				

	<p>实施，（2015年8月29日修订）；</p> <p>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年3月1日起实施，（1996年10月29日修订）；</p> <p>7、《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5年4月1日起实施，（2016年11月7日修改）；</p> <p>8、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川环发[2006]6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2006年6月6日）；</p> <p>9、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川环办发[2018]26号，关于继续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噪声和固体废物）工作的通知，（2018年3月2日）；</p> <p>10、广汉市发展和改革局，《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川投资备[51068116020201]0006号，（2016年2月2日）；</p> <p>11、广汉市环境保护局，广环建函[2016]84号，《关于广汉市乡中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菜籽油加工项目执行环境标准的函》，（2016年7月28日）；</p> <p>12、成都正检科技有限公司，《广汉市乡中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菜籽油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年12月）；</p> <p>13、广汉市环境保护局，广环审批[2017]85号，《关于广汉市乡中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菜籽油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7年5月9日）；</p> <p>14、广汉市乡中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验收监测委托书。</p>
<p>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有组织排放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p>

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

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

1 前言

1.1 项目概况及验收任务由来

广汉市乡中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于广汉市新丰镇古城村七社建设菜籽油加工项目，生产初练油和调和油。

“广汉市乡中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菜籽油加工项目”于 2016 年 2 月 2 日经广汉市发展和改革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51068116020201]0006 号。2016 年 12 月成都正检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5 月 9 日广汉市环境保护局以广环审批[2017]85 号下达了批复。

“广汉市乡中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菜籽油加工项目”于 2014 年 10 月开始建设，2017 年 7 月建设完成投入生产，项目建成后形成了年产初炼油 13600 吨、调和油 60000 吨的生产能力。目前主体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稳定，验收监测期间公司能进行生产负荷调度，达设计能力的 75% 以上。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受广汉市乡中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对广汉市乡中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菜籽油加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编制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在严格按照验收方案的前提下，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14 日；2018 年 6 月 14 日、15 日开展了现场监测及检查，在综合各种资料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本项目位于广汉市新丰镇古城村七社。项目四周均为工业企业，东面为广视达电子，距项目约 240m 为 108 国道；南面为空地、农灌沟，距项目 15 米处为景桥机械、景桥预制、新丰建材，距项目 100 米处为蒋家河；西面紧邻川陕路，川陕路以西为威亚金属、欧利普照明；项目北面为广视达电子、已征建设用地（现为空地）。

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2。

本项目劳动定员 25 人，其中 6 名工作人员实行 2 班制，其余均为管理人员实行 1 班制，年工作日 340 天。本项目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组成。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2-1，主要设备见表 2-2，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表见表 2-4。项目水量平衡见图 2-1。

1.2 验收监测范围：

广汉市乡中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菜籽油加工项目验收范围有：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详见表 2-1。

1.3 验收监测内容：

- (1) 废气监测；
- (2)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 (3)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检查；
- (4) 公众意见调查；
- (5) 环境管理检查。

表二

2 项目工程内容及工艺流程介绍

2.1 工程建设内容及工程变更

2.1.1 项目建设内容

广汉市乡中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于广汉市新丰镇古城村七社建设菜籽油加工项目，生产初练油和调和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压榨生产车间、分装车间、洗桶区、成品罐、原料仓、办公区等；环保设施主要包括隔油池、污水处理设施、化粪池、雨水隔油池、围堰等。产能为年产初炼油 13600 吨、调和油 60000 吨。

表 2-1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名称	建设内容		主要环境问题
	环评	实际	
主体工程	压榨生产车间（钢架结构，1150m ² ，用于压榨菜籽，生产成品油。包括的设备有圆筒炒锅、螺旋榨油机、沉淀罐、水化池等）	与环评一致	筛选的泥沙、天然气燃烧废气、压榨的废渣、沉淀的废渣
	分装车间（钢架结构，2000m ² ，包括的设备有暂存罐、调配罐、罐装机，用于分装生产油和外购的精炼油）	与环评一致	油的沉淀渣滓
辅助工程	洗桶区（钢架结构，20m ² ，清洗包装桶外表面）	与环评一致	含泥沙、油废水
	成品罐（储存成品油和买来的精炼油）	与环评一致	无
	原料仓（储存菜籽）	与环评一致	无
	化验室（钢架结构、7m ² ，检验检测油品的色泽、水分、酸价、过氧化值等，设备主要有鼓风干燥箱、电子天平、比较测色仪等）	与环评一致	废油
	门卫室、办公室、员工宿舍（钻混结构，面积约 206m ² ）	与环评一致	生活垃圾、污水
	食堂（砖混结构，面积约 40m ² ，用于员工就餐）	与环评一致	油烟
公用工程	供电	市政供电	/
	供水	市政供水	/
环保工程	隔油池	1座12m ³ ，防渗处理	泥沙、废油
	化粪池	1座30m ³	生活污水
	围堰	容积约120m ³ 、防渗处理	泄漏油

	雨水隔油池	5m ³ 、防渗处理	与环评一致	废油
--	-------	-----------------------	-------	----

2.1.2 项目主要设备介绍

表 2-2 主要设备一览表，单位：台

序号	环评拟建			实际建成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1	油菜籽储仓	自制	2	油菜籽储仓	自制	2
2	圆筒炒锅	YHZ100-2	8	圆筒炒锅	YHZ100-2	8
3	螺旋榨油机	YZYX120-6	16	螺旋榨油机	YZYX120-6	16
4	沉淀罐	自制	2	沉淀罐	自制	2
5	水化池	自制	10	水化池	自制	10
6	袋式过滤机	DL4P2S	1	袋式过滤机	DL4P2S	1
7	叶片过滤机	NYB-10	1	叶片过滤机	NYB-10	1
8	成品罐	自制	4	成品罐	自制	4
9	板式密闭过滤机	NYB.25	1	板式密闭过滤机	NYB.25	1
10	暂存罐	自制	2	暂存罐	自制	2
11	调配罐	自制	9	调配罐	自制	9
12	罐装机	YLJK-1	1	罐装机	YLJK-1	1
13	洗桶机	自制	1	洗桶机	自制	1

2.1.3 项目变更情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均与环评一致，无变更内容。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2.1 原辅材料消耗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表

产品	名称	来源	年耗量	
			环评预测	实际消耗
原辅材料	菜籽	外购	25000t	25000t
	成品精炼油	外购	6000t	6000t
能源	天然气	广汉市天然气公司	180000m ³	180000m ³
	电	市政供电	36000度	36000度
	水	市政供水	960m ³	1817m ³

2.2.2 项目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量为 1817m³/a，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洗桶废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680m³/a，经化粪池处理后交由雒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洗桶用水产生量为 81.6m³/a，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再由厂区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交由雒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项目水平衡图详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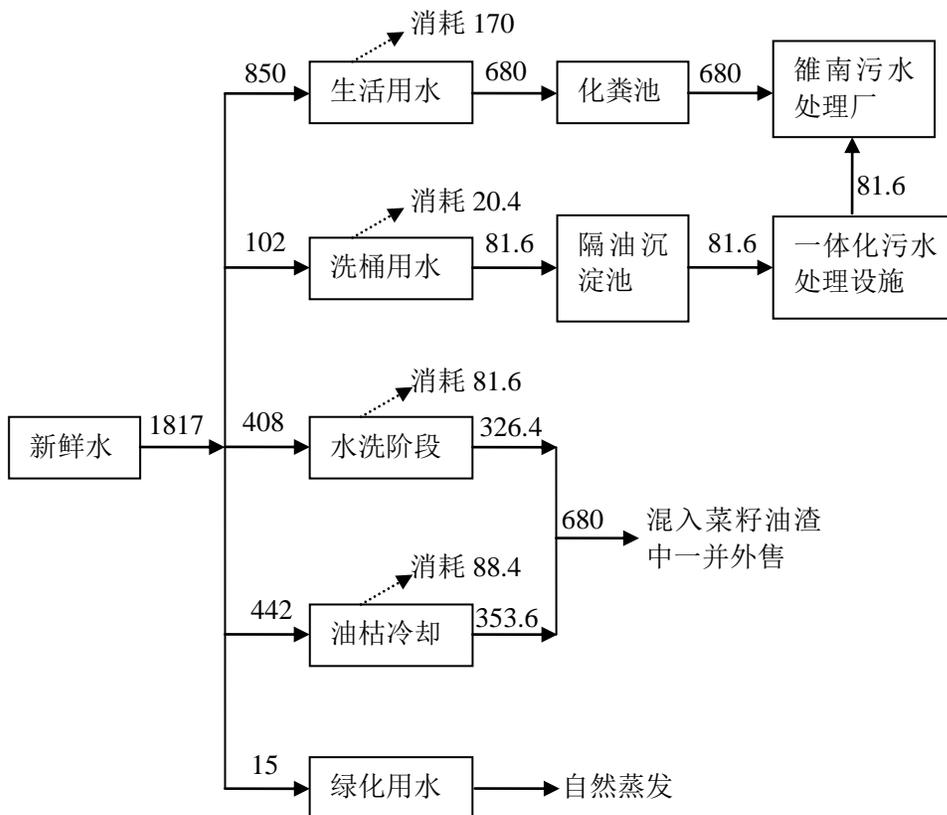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单位：m³/a）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工艺流程简述：

（1）原料（油菜籽）：选择一干二净三饱满、品质好的原料，直接入原料库。

（2）晾晒：购买的原料达不到标准（水分 $\geq 8.0\%$ 、杂质 $\geq 3.0\%$ ）时，应进行人工晾晒。

（3）清选：将晾晒好的原料放入密闭振动筛进行筛选，石子、泥沙、金属物等杂质均由振动筛自带的袋式除尘器收集后当生活垃圾处理，筛选符合要求的原料入库。

（4）原料库：库房应阴凉、通风、干燥、洁净，并有防虫、防鼠设施。对储存原料进行定期、不定期查包、测湿，并做好记录。

（5）炒籽：将原料装入炒锅，采用天然气对炒锅进行加热，使原料不焦不糊，呈淡黄色，但应保证炒出的籽中有适当的入榨水分。

（6）压榨：进料不能太猛，不能断料时间过长，正常出饼厚度为 1.5mm 左右，饼成片状，手捏不粘，内面光滑，外面发皱，表面不带油迹，正常排渣量为 5%（与料胚量之比）。

（7）过滤：毛油（压榨的油和渣混在一起称毛油）需要过滤。

①采用 60 目的金属布进行粗过滤，滤去大部分油渣。

②将粗过滤的油进入下道工序—水化。

（8）水化：在粗过滤的毛油中加入 1~3% 的自来水，边加水边搅拌至油呈黄色悬浮物状，再沉淀 24 小时。

（9）过滤沉淀：对水化沉淀后的油进行过滤（滤去油渣），将过滤的油打入沉淀池，一般沉淀 10 天左右。

（10）成品池：将沉淀好的油存入成品池或罐中待检。

（11）灌装：包装材料塑料桶在灌装前 10 小时必须提前进行消毒杀菌处理，然后按生产要求进行计量灌装，灌装的产品必须确认和包装标识产品名称一致，严

禁不同产品混装。

(12) 调和：在生产调和油时，由车间主任按照生产配方单的调配比例进行调配搅拌，经质管办主任和检验室抽查检验合格后，方可进行灌装作业。在生产结束后，如下一班次无生产任务，使用完毕以后要先把管道及机器剩余的食用油冲洗干净或者拆卸开把死角清理干净，并用高压气泵冲干水分。

(13) 入成品库：将经过检验合格的、灌装好的成品油入库，做好入库记录。

(14) 待销售：检验合格的成品可出厂销售，并作好出库出厂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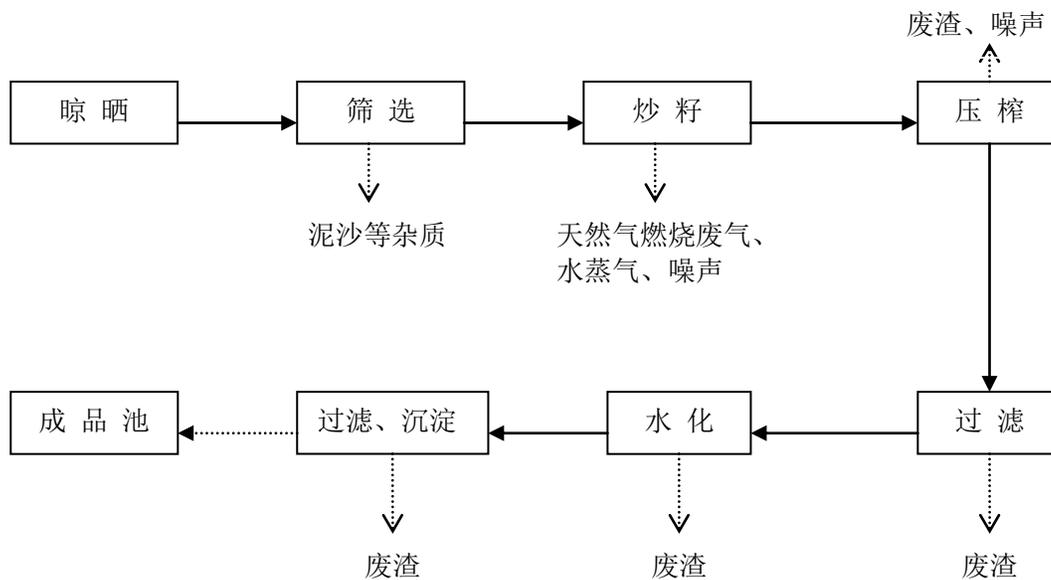


图 2-1 压榨油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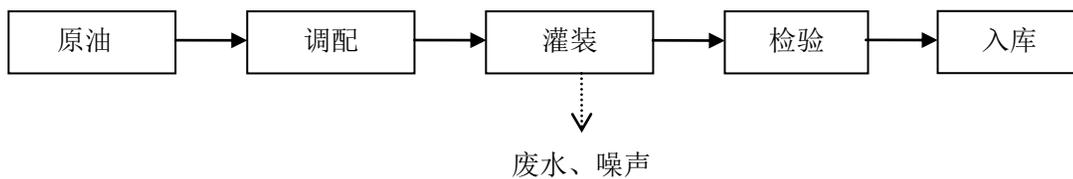


图 2-2 调和油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表三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运营期过程中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洗桶废水。

(1) 生活污水：员工办公生活过程中会产生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680m³a。

治理措施：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罐车运至雒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至青白江（已与雒南污水处理厂签订处理协议，见附件）。

(2) 洗桶废水：项目运营过程中会对容积为 30L 的可回收油桶外表面进行清洗，不对油桶的内部进行清洗，废水产生量约为 81.6 m³a。

治理措施：在自动洗桶机内清洗，洗涤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通过厂区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用罐车运至雒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至青白江（已与雒南污水处理厂签订处理协议，见附件）。

雒南污水处理厂目前处理规模为 5 万 m³/d，采用水解酸化+A/A/O+D 型滤池+紫外消毒工艺进行处理，处理后外排青白江。

3.2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运营期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包括：天然气燃烧产生的废气和食堂产生的油烟。

(1) 天然气燃烧废气：本项目在炒籽过程中会使用天然气。

治理措施：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燃烧后的废气通过 18m 排气筒引至屋顶排放。

(2) 食堂油烟：项目运营过程中食堂会产生油烟。

治理措施：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管道引至屋顶排放。

3.3 噪声的产生、治理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噪声。

降噪治理措施：合理布局，厂房隔音，充分利用距离衰减。选用先进低噪声设备，加强仪器设备的维护。

3.4 固体废弃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有一般固废包括筛选杂质、生产废油渣、化验废油和员工的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1) 筛选杂质产生量约为 90t/a，筛选杂质由振动筛自带的除尘袋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清理回收处理。

(2) 生产废油渣产生量约为 24000t/a，暂存于油渣库房，外卖相关厂家，进行回收利用（已签订协议，见附件 9）。

(3) 化验废油产生量约为 0.01t/a，与废油渣一并外售给相关厂家，进行回收利用。

(4) 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3.75t/a，集中收集，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清理处理。项目固体废弃物详细处置情况见表 3-1。

表 3-1 固体废物排放及处理方法

序号	废弃物名称	排放量	来源	废物类别	处理方法
1	筛选杂质	90t/a	生产过程	一般废物	筛选杂质由振动筛自带的除尘袋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清理回收处理
2	菜籽废油渣	24000t/a	生产过程	一般废物	暂存于油渣库房，外售给相关厂家，进行回收利用
3	化验废油	0.01t/a	生产过程	一般废物	与废油渣一并外售给相关厂家，进行回收利用
4	生活垃圾	3.75t/a	办公生活	一般废物	集中收集，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清理处理

3.5 处理设施

表 3-2 环保设施（措施）一览表 单位：万元

类别	环评环保措施	投资	实际环保措施	投资
废水治理	隔油沉淀池、化粪池	5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罐车运至雒南污水处理厂；洗桶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通过厂区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用罐车运至雒南污水处理厂	18
	清洗废水收集池	5	不清洗油桶内部，无清洗废水产生。	/
	雨、污管道铺设	2	已进行了雨、污管道铺设	2
	地表硬化和防渗	10	成品库房、储油罐区进行了硬化和防渗，其余地面进行了硬化处理。	3
固废治理	固废暂存点及防渗	3	固废暂存点进行了硬化处理	1
废气治理	油烟净化器+排气管道	2	油烟净化器+排气管道	1.5
环境风险	储油罐设置围堰	5	储油罐已设置围堰	3

其他	绿化	5	绿化	3
合计		37		31.5

表 3-3 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表

类别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环评要求	实际落实	排放去向
废气	天然气燃烧	SO ₂ 、NO _x 、烟尘	通过排气管道达标排放	通过 18m 排气筒排放	外环境
	食堂	食堂油烟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屋顶排放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引至屋顶排放	外环境
废水	生活污水	氨氮、COD、SS	经化粪池处理后,用罐车运至雒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至青白江	经化粪池处理后,用罐车运至雒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青白江
	清洗废水	氨氮、COD、SS	经隔油池及化粪池处理后,用罐车运至雒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至青白江	经隔油池处理后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用罐车运至雒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青白江
固废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运至附近垃圾站,由环卫车定期运走	集中收集,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清理处理	-
	生产过程	生产废渣	回收袋装后外卖	暂存于油渣库房,外售给相关厂家,进行回收利用	-
噪声	生产过程	噪声	通过选用低噪声的设备,优化厂区布局、厂房隔音及距离衰减等隔声降噪,减震措施,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要求,其中靠交通干线侧执行 4 类标准,其余各侧执行 3 类标准	合理布局,厂房隔音,充分利用距离衰减。选用先进低噪声设备,加强仪器设备的维护。 根据监测结果,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外环境

表四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环评主要结论

评价总结：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广汉市城市总体规划，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项目建设区域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项目生产水平先进、清洁、环保。项目采取的治污措施经济技术可行，在治污设施连续稳定运行的基础上，项目建成运行后不会改变项目区域现有的环境区域功能，项目的建设符合“达标排放、清洁生产、总量控制、风险可控”的原则。因此，本评价认为，本项目在全面落实环保设施及完善环评要求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而言是可行的。

4.2 环评建议

- 1、生产过程中加强运行管理，严格执行操作规程，确保安全生产。
- 2、项目建成后，经地方环保部门验收合格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 3、加强环境监测，防止污染物超标排放。
- 4、做好污水处理设施、排水设施防渗处理，现场精心组织施工，防止对地下水及周边环境造成污染。
- 5、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工作及环保设施的维修、保养，建立环保设施运行的工作制度和污染源管理档案，保证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杜绝事故排放。

4.3 环评批复

你公司报送的《广汉市乡中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菜籽油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为 2015 年前新建补办环评项目，在广汉市新丰镇古城村七社利用广汉市倍鑫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土地建设，占地约 8 亩。项目内容及规模为：依托厂区现有厂房及相关公辅设施，设置生产车间、分装车间、原料仓、成品罐、食堂等工程，并购置圆筒炒锅、螺旋榨油机、过滤机、成品罐、灌装机、洗桶机等生产设备，布设压榨生产线 1 条、分装生产线 2 条，设计年产菜籽油（压榨）13600

吨、菜籽油（分装）60000吨。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5万元。项目经广汉市发展和改革局同意备案（川投资备[51068116020201]0006号），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根据广汉市乡中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证，明确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当地规划。根据《报告表》结论及专家评审意见，项目符合清洁生产和总量控制要求，在落实治污设施后，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满足区域环境总量要求，环境不良影响可得到有效的缓解和控制，在采取切实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的情况下环境风险可接受，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项目生产活动。

二、在项目建设和运行环境管理中，你厂必须逐项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设备安装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时段，采取有效措施减轻或消除施工期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二）加强厂区现有废水预处理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定期更换的洗桶废水、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由罐车转运至雒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区域污水管网建成运营后，废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雒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固体废物应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置。油枯、储罐沉渣和化验废油外售综合利用；筛选杂质和生活垃圾一并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四）合理布局生产车间产噪设施，对高噪作业点和高噪设备配套有效的隔音、降噪及减振设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不扰民。

（五）落实食堂油烟净化处理器，确保食堂油烟经处理后，由排气筒引至屋顶达标排放。

（六）建立健全企业内部环境管理机构 and 各项环保规章制度，为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提供制度保障。高度重视环境风险管理工作，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杜绝事故性排放，确保环境安全。加强项目环境保护管理

工作，确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防止“跑、冒、滴、漏”现象产生。建设有效的储罐收集围堰，并落实其防渗措施。

（七）加强清洁生产管理，落实和强化清洁生产措施，提高该项目实施的清洁生产水平。

三、该项目运营后，废水纳入雒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其总量指标在雒南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中调剂。

四、该报告表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将依法处理。

五、该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存在问题的，应当认真和及时整改完善，做到污染防治设施符合经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要求，达到同步、稳定、有效运行，且不得擅自拆除或者闲置，否则将依法处理。

六、该项目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由广汉市环境监察执法大队负责。

4.4 验收监测标准

4.4.1 执行标准

根据执行标准及项目实际生产情况，有组织排放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

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

4.4.2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限值见表 4-1。

表 4-1 验收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污染源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有组织废气	食堂	标准	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标准	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饮食业油烟	2.0	-	饮食业油烟	2.0	-	
	天然气燃烧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		
		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氮氧化物	240	1.1	氮氧化物	240	1.1	
		二氧化硫	550	3.6	二氧化硫	550	3.6	
		烟（粉）尘	120	4.9	烟（粉）尘	120	4.9	
	厂界环境噪声	机械设备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	
			项目	标准限值 dB（A）		项目	标准限值 dB（A）	
昼间			65		昼间	65		
夜间			55		夜间	55		

4.4.3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环评批复，本项目废水纳入雒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其总量指标在雒南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中调剂。

表五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必须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要求，否则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 现场采样和测试应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应予以详细说明。

(3) 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应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5)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6) 气体监测分析使用的大气综合采样器在进行现场前应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

(7) 噪声监测分析使用的噪声计应在测定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正，测定前后声级 $\leq 0.5\text{dB (A)}$ 。

(8) 实验室分析质量控制。

(9)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

6.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水监测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经处理后，由罐车拉入广汉市雒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已与雒南污水处理厂签订协议，见附件），因此未进行废水监测。

6.2 废气监测

6.2.1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时间频率

表 6-1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时间频率

序号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率
1	食堂	油烟排气筒	饮食业油烟	监测 2 天，每天 1 次
2	天然气燃烧	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气筒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粉）尘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6.2.2 废气分析方法

表 6-2 废气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饮食业油烟	红外分光光度法	GB18483-2001	ZHJC-W08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
氮氧化物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ZHJC-W639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3mg/m ³
二氧化硫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ZHJC-W639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3mg/m ³
烟（粉）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ZHJC-W639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027 ESJ200-4A 全自动分析天平	/

6.3 噪声监测

6.3.1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见表 6-3

表 6-3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频率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1#厂界东侧外 1m 处	监测 2 天，昼夜各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厂界西侧外 1m 处			
3#厂界北侧外 1m 处			

6.3.2 噪声分析方法

表 6-4 厂噪声分析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ZHJC-W235 HS6288B 噪声频谱分析仪

表七

7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2017年12月13日、14日；2018年6月14日、15日，广汉市乡中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菜籽油加工项目正常生产，生产负荷率均能达到设计的生产能力的75%以上，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表 7-1 验收监测生产负荷表

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吨/天)	实际产量 (吨/天)	运行负荷%
2017.12.13	初练油	40	35	87.5
	调和油	176	142	80.7
2017.12.14	初练油	40	36	90.0
	调和油	176	145	82.4
2018.6.14	初练油	40	35	87.5
	调和油	176	142	80.7
2018.6.15	初练油	40	37	92.5
	调和油	176	143	81.3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气监测结果

表 7-2 油烟废气监测结果表

项目	点位	食堂油烟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6m,出口直径 0.4m)						标准 限值	
		1	2	3	4	5	平均值		
饮食业油 烟	烟气流量 (m ³ /h)	12月13日	2803	2572	2717	2626	2717	-	-
	排放浓度 (mg/m ³)		0.642	0.303	0.241	0.390	0.178	0.351	2.0
	排放速率 (kg/h)		2.05×10^{-3}	9.70×10^{-4}	7.71×10^{-4}	1.25×10^{-3}	5.68×10^{-4}	1.12×10^{-3}	-
	烟气流量 (m ³ /h)	12月14日	2513	2463	2572	2336	2576	-	-
	排放浓度 (mg/m ³)		0.234	0.376	0.310	0.744	0.717	0.476	2.0
	排放速率 (kg/h)		7.50×10^{-4}	1.20×10^{-3}	9.93×10^{-4}	2.38×10^{-3}	2.29×10^{-3}	1.52×10^{-3}	-

监测结果表明，食堂油烟排气筒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表 7-3 天然气燃烧废气监测结果表

项目 点位		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18m，测孔距地面高度 16m								标准 限值
		06 月 14 日				06 月 15 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标干流量 (m ³ /h)		3870	3560	3858	-	3922	3564	3825	-	-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3	未检出	未检出	3	未检出	3	3	3	240
	排放速率 (kg/h)	0.01	未检出	未检出	0.01	未检出	0.01	0.01	0.01	1.1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 ³)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550
	排放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3.6
烟（粉）尘	排放浓度* (mg/m ³)	<20 (13.7)	<20 (10.6)	<20 (10.7)	<20 (11.7)	<20 (12.0)	<20 (12.7)	<20 (13.7)	<20 (12.8)	120
	排放速率 (kg/h)	0.0529	0.0377	0.0415	0.0440	0.0470	0.0452	0.0526	0.0483	4.9

监测结果表明，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气筒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和烟（粉）尘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

7.2.2 噪声监测结果

表 7-4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单位：dB (A)

点位	2017.12.13		2017.12.14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厂界东侧外 1m 处	56.1	47.3	59.7	47.3
2#厂界西侧外 1m 处	60.2	48.3	60.3	49.8
3#厂界北侧外 1m 处	55.0	46.6	58.1	46.6
标准值	昼间 65		夜间 55	

监测结果表明，厂界环境噪声测点昼间噪声分贝值在 55.0~60.3dB(A)之间，夜间噪声分贝值在 46.6~49.8dB(A)之间，因此项目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表八

8 总量控制及环评批复检查

8.1 总量控制

根据环评批复，本项目废水纳入雒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其总量指标在雒南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中调剂。本次验收监测未进行废水监测，因此未进行总量核算。

8.2 环评批复检查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批复文件中对项目提出一些具体的要求，检查结果见表 8-1。

表 8-1 环评批复文件执行情况检查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1	加强施工期设备安装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时段，采取有效措施减轻或消除施工期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已落实。 项目施工期已结束，经过现场踏勘和调查，无环境遗留问题，施工期未发生环境纠纷和环境投诉。
2	加强厂区现有废水预处理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定期更换的洗桶废水、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由罐车转运至雒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区域污水管网建成运营后，废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雒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已落实。 洗桶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通过厂区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用罐车运至雒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至青白江。不清洗油桶内部，无清洗废水产生。若后期区域污水管网建成运营，废水经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雒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3	固体废物应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置。油枯、储罐沉渣和化验废油外售综合利用；筛选杂质和生活垃圾一并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已落实。 固体废物已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进行了分类收集和处置。筛选杂质由振动筛自带的除尘袋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清理回收处理。生产废油渣暂存于油渣库房，外卖相关厂家，进行回收利用。化验废油与废油渣一并外售给相关厂家，进行回收利用。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清理处理。
4	合理布局生产车间产噪设施，对高噪作业点和高噪设备配套有效的隔音、降噪及减振设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不扰民。	已落实。 合理布局，厂房隔音，充分利用距离衰减。选用先进低噪声设备，加强仪器设备的维护。 根据监测结果，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5	落实食堂油烟净化处理器，确保食堂油烟经处理后，由排气筒引至屋顶达标排放。	已落实。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引至屋顶排放。 根据监测结果食堂油烟排气筒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6	建立健全企业内部环境管理机构 and 各项环保规章制度，为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提供制度保障。高度重视环境风险管理工作，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杜绝	已落实。 建立了企业内部环境管理机构 and 各项环保规章制度，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高度重视环境风险管理工作，落实了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杜绝事故

	事故性排放，确保环境安全。加强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确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防止“跑、冒、滴、漏”现象产生。建设有效的储罐收集围堰，并落实其防渗措施。	性排放，确保环境安全。加强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确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防止“跑、冒、滴、漏”现象产生。建设了储罐收集围堰，并落实了防渗措施。
7	加强清洁生产管理，落实和强化清洁生产措施，提高该项目实施的清洁生产水平。	已落实。 加强清洁生产管理，生产过程中原料、工艺、能源的使用都尽量节能、环保、少污染，提高该项目实施的清洁生产水平。

8.3 公众意见调查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五条之规定，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对厂区周围公司的员工共发放调查表 30 份，收回 30 份，收回率 100%，调查结果有效。

调查结果表明：

- (1) 10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支持项目建设；
- (2) 10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建设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无影响；
- (3) 10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无影响；
- (4) 100%的被调查公众认为项目对环境无影响；
- (5) 100%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满意；
- (6) 100%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是正影响；
- (7) 100%的被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满意。

所有被调查的公众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调查结果表明见表 8-2。

表 8-2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统计

序号	内容	意见		
		选项	人数	%
1	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30	100
		反对	0	0
		不关心	0	0
2	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的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0	0
		有影响不可接受	0	0
		无影响	30	100
3	本项目运行对您的生活、学习、工作方面的影响	正影响	0	0
		有负影响可接受	0	0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0	0
		无影响	30	100
4	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哪些	水污染物	0	0
		大气污染物	0	0
		固体废物	0	0
		噪声	0	0

		生态破坏	0	0
		环境风险	0	0
		没有影响	30	100
		不清楚	0	0
5	您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30	100
		一般	0	0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0	0
6	本项目是够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30	100
		有负影响	0	0
		无影响	0	0
		不知道	0	0
7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30	100
		基本满意	0	0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0	0
8	其它意见和建议	无人提出意见和建议		

表九

9 验收监测结论、主要问题及建议**9.1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严格按照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结论与建议执行。项目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进行建设和生产。

本次验收报告是针对 2017 年 12 月 13 日、14 日的生产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广汉市乡中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菜籽油加工项目生产负荷达到要求，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9.2 各类污染物及排放情况

①废水：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经处理后，由罐车拉入广汉市雒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已与雒南污水处理厂签订协议，见附件），因此未进行废水监测。

②废气：监测结果表明，食堂油烟排气筒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③噪声：监测结果表明，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④固体废弃物排放情况：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有一般固废包括筛选杂质、生产废油渣、化验废油和员工的生活垃圾。

筛选杂质由振动筛自带的除尘袋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清理回收处理。生产废油渣暂存于油渣库房，外卖相关厂家，进行回收利用。化验废油与废油渣一并外售给相关厂家，进行回收利用。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清理处理。

⑤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环评批复，本项目废水纳入雒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其总量指标在雒南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中调剂。本次验收监测未进行废水监测，未进行总量核算。

⑥环境管理检查：本项目从开工到运行严格履行了环保手续，执行各项环保法律、法规，做到了“三同时”制度。公司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成立了环保组织机构，将环保工作纳入日常生产当中，在生产全过程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

⑦调查结果表明：10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支持项目建设，100%的被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满意。所有被调查的公众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

综上所述，在建设过程中，广汉市乡中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菜籽油加工项目工程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1.5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6.30%。废气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and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限值。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经处理后，由罐车拉入广汉市雒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固体废物采取了相应处置措施。项目附近企业对项目环保工作较为满意。因此，建议本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9.3 主要建议

- （1）继续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管理和处置。
- （2）加强各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项目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3）生产运行过程中，严格落实环境风险措施，避免发生环境风险事故。

附件：

附件 1 备案通知书

附件 2 执行标准批复

附件 3 环评批复

附件 4 委托书

附件 5 工况证明

附件 6 环境监测报告

附件 7 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8 污水处理协议及污水转运联单

附件 9 生产废渣及化验废油购销合同

附件 10 真实性承诺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及监测布点图

附图 4 现状照片

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